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法院公告

钟明辉：本院于2024年09月12日刊登在法治日报的原告陈永棠与被告钟明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【案号：（2024）粤1803民初499号】公告中，其中“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，经过三十日，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，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答辩和举证的权利。本院于2024年12月23日15时00分在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法院第六审判庭进行开庭审理”，应更正为：“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，经过三个月，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，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答辩和举证的权利。本院于2025年1月13日15时00分在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法院第六审判庭进行开庭审理”。特此更正。

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0月1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